

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 (含税)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 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比例,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-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上市, 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, 不适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(2024 年 4 月修订)》第 9.8.1 第一款第 (八)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 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(一) 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审计,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1,330,768.10 元, 母公司净利润为 126,153,823.46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56,995,284.36 元,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4,154,333.41 元,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14,154,333.41 元。

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.00 元（含税），按照当前公司总股本 120,000,000.00 股进行测算，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60,0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7.19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上市，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不适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 4 月修订）》第 9.8.1 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0,000,000.00	60,00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61,330,768.10	152,017,769.62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414,154,333.41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	120,000,00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	156,674,268.8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120,000,000.0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	否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	76.59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	否

注：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，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上述数据仅填报上市后数据。

（三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可采用现金、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进行利润分配。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

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、利润分配计划、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。

（四）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

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，符合公司经营规模平稳、财务现金流良好的实际情况。该方案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。

二、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

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情况。

三、其他有关事项

1、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告知义务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3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年度经营情况，并统筹考虑后续发展资金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